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尼科”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生产经营	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是
3	其他	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4	其他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是
5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重大亏损或损失

2021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95,900.03 元，公司因疫情影响以及经营不善等原因导致产生重大亏损或损失；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3,080,223.59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公司因供应商货款逾期未支付等涉及诉讼事项，导致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及资金被法院冻结，其中，被冻结资金金额为 1,103,240.55 元。

3、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021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95,900.03 元，公司因疫情影响以及经营不善等原因导致产生重大亏损或损失；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151,269.60 元，其中，被法院冻结资金金额为 1,103,240.55 元。此外，2022 年度即将到期的银行借款金额为 9,385,543.23 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2 年 4 月 25 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5、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因供应商货款逾期未支付等涉诉事项，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以及被出具消费令，公司及相关人员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经主办券商督导后，公司已补发相关公告。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经主办券商督导后，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被出具消费令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01）和《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被出具消费令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2-004）。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因疫情影响以及经营不善导致重大亏损、供应商货款逾期等涉及未决诉讼或仲裁，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及资金被冻结，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不足以及大额银行借款即将到期等事项，如果公司

不能尽快改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以扭转公司持续亏损状态,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四、 主办券商提示

鉴于公司重大亏损、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主要银行账户及资金被冻结、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不足以及大额银行借款即将到期等事项,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的风险。主办券商提示广大投资者关注朗尼科存在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7日